

## 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學士班轉組規定

108年10月3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班務會議通過

109年10月19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班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依本校學則第二篇第四章第三十三條規定訂定「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學士班轉組規定」。
- 二、轉組學生名額最高以不超過該組各年級部定名額百分之10為原則。
- 三、學生得於大一或大二下學期申請轉組，並須於每年3月底前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四、學生轉組以一次為限，凡經核准轉組者，不得申請再轉回原組。
- 五、轉組學生應填寫轉組申請表、修課計畫書與繳交歷年成績單及有利審查文件，並送該組辦公室辦理。
- 六、申請轉組學生資料，由各組組成評審小組審查後，送班務會議核備。
- 七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八、本辦法經班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## 國立清華大學竹師教育學院學士班轉組申請表

學號：\_\_\_\_\_ 姓名 \_\_\_\_\_ 連絡電話 \_\_\_\_\_

擬申請轉入竹師教育學院學士班( )組

平轉

降轉

### 申請程序

1. 申請學生簽名 \_\_\_\_\_ 申請日期 \_\_\_\_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(yy/mm/dd)

2. 導師意見(簽章)

3. 竹師教育學院學士班  
各組辦公室(收件)

審查結果

通過

不通過，原因：

註：

1. 學生得於大一或大二下學期申請轉組，轉組以一次為限。
2. 轉組申請自 3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截止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3. 請完成申請程序 1-2 後，將申請表送竹師教育學院學士班各組辦理。